

打七談

方論

近年的臺灣佛教，有一片極其值得讚揚的現象，那便是「打佛七」。其始盛行於中部北部，後來漸漸南移，到現在，南部各地，不時都有這樣的勝舉，成為風尚。參加的人，多數都是生死心切，知道把自己無始以來的流轉妄業，趁一息尚存時，借重自他二力，來一個總結。一面再對前途，開闢一個佛國風光的新天地，清淨安樂，直至於成佛，所以這善根福德因緣，確是非小。

「打佛七」或「打七」的解釋，就是念阿彌陀佛名號七天。這是根據彌陀經裏，釋迦牟尼佛所說：若人執持阿彌陀佛名號七天，一心不亂，其人臨命終時，佛會率諸聖衆，現其人前，接引往生西方極樂世界的啓示，佛無妄語，這當然是千真萬確的實事。

不過，「打佛七」或「打七」這一名詞，很是新奇，因此有許多人加以推測。因為不曰念，而曰打，所以有人說：打七的意思，是打

第七識。第七識的特長，是執我，以染污爲性。就因爲執我，所以四煩惱常俱，這四煩惱，就是我癡、我見、我慢、我愛。也因爲以染污爲性，所以與它所相應的，十八心所之中，是包括：貪、癡、慢、惡見，四根本煩惱。掉舉、昏沉、不信、懈怠、放逸、失念、散亂、不正知、八大隨煩惱。觸、作意、受、想、思五逼迫心所。再加上別境中的慧，這個慧，雖名爲慧，實是一種執著，並不是好東西，所以十八個心所，是沒有一個像樣的。再說：它雖是無記，然而有覆，就因爲有覆故，僅僅留滯下這一分恒行不共無明，已够使一切有情，此疆彼界了。又它爲第六識的所依根，所以意識的所有思想，因爲受了它的聯帶影響，而亦弄得一塌糊塗，不堪收拾。這樣看起來，修道的人，若不將末那識，加以徹底解決，則自利尚且不成，何論利他。

情形雖然如此，但是，在技術上，所謂之解決者，實應如何辦理呢？凡是後天上所成長的，如惑、見、執、業、想、之類的東西，因爲它並非本有，所以可以使之斷滅。例如：從觀行位，入生空觀，至七信斷分別我執；自八信起，作法空觀，歷三賢，至初地初心，斷分別法執之類。譬如醫肺病，所用的手段和目的，都是在乎除病。但是，末那識呢？它是先天的，本有的，當流轉時，是爲了它執我，到了做還滅工夫時，也是靠它念悟無我理，纔能使第六識起淨念，轉而利他，沒有它，佛道是修不成的。就因爲它具有這樣的重要性，所以假如打七的「打」，真個是打第七識的話，那麼，也只好打小孩子一般，只能把他打得變成好人，不能把他

打死。事實上，本有的東西，是法爾而有，非因緣生，也無法使之消滅，所以只好用轉的辦法了。只要使它能够改頭換面，作一百八十度的轉變，由執我轉變成無我，就算成功了。譬如醫肺病，是要去病留肺，無論如何，終不能把肺去掉，若真個把肺去掉，人也就完了。

照唯識學來講，行人初登地時，第六識已斷分別我法二執，此時平

性的作用，即已萌動，然而就因爲俱生二執，尙未伏滅，所以仍須藉六識續作二空觀，這樣下去，一直到第七遠行地，以至第八不動地，方斷俱生我執，然而我執雖永伏，法執猶間起，所以轉智的工作，尙不能算是圓滿，若要徹底解決，就要到如來究竟位中，煩惱所知二障，種子現行俱盡，此時的末那識，纔算轉成真正無漏的平等性智了。所以打七是要一直打到第八地，纔告一小段落，打到如來地，纔告一大段落，纔算完全成功，其艱難程度，可想而知。

查「打」字的解釋，並不一定指打擊，有時亦作舉持解，如打傘、打燈之類，有時亦作助動詞，如打坐、打掃、打招呼之類，或隨口頭，或隨方言而立。所以吾認爲：打佛七的打字，應作舉行解，意思就是說：「舉行念佛七天」，若硬性的，把打字作打擊解，把七字作第七識解，那似乎嫌牽強一點。並且念佛的主要作用，是化染念爲淨念，這與破末那識中，以我爲依止的四煩惱，所謂我癡、我見、我慢、我愛、性質又有不同。

也有人把「打佛七」說成「打七」，這也無非是求簡，並無任何意義，若作打擊第七識解，未免涉於牽強附會。照學理：若要對付第七識，使之轉智，那就要時時作我法二空觀，用功既久，自然末那識中，因執我而起的四煩惱，會漸漸淡薄，此是初步轉，目標僅在於空我、自利。若更進一步，對於一切衆生的沉淪生死，造種種苦，起同體大悲心，思欲救度，行之既久，自然於平等性智，會漸次開展。乃至菩薩捨身救羣，諸佛八相成道，也無非根於此一念而來。到了此時，第七識自然而然，會徹底翻身，轉成無漏，這意義與執持阿彌陀佛名號，目的在求生極樂世界的佛七道場中的法事，性質顯有不同，因事推理，則打七二字，似不應強作打擊第七識解了。

「打七」這兩個字，範圍較廣泛，因爲參禪七天，也叫打七，所以下來念佛道場，恐怕與參禪相混，便在打七兩字之間，再加上一個字，將它分爲「打禪七」或「打佛七」，這樣目標便明顯得多了。倘就參禪的立場而說，所謂打七，也不是打第七識。若依如來禪，修各種三昧，或小乘禪的五停心觀，四念處觀，或出世間禪的次第三觀，出世間上上禪的一心三觀等。多數都是斂前五識，入於第六，所謂覺照，大都是仗第六識之功能，起妙觀察，或作意，其作意的動向，那就要看修何種禪觀而定了。這樣於第六的範圍，尙未超越，何論七八。所以法句經說：「若學諸三昧，是動非坐禪，心隨境界流，云何名爲定？」可知修各種三昧或禪觀，其目的與功能，都不是專門爲了對付末那。

菩提樹提

再說祖師禪罷，所謂祖師禪者，只爲禪宗各祖師，悉皆提倡此種禪法，所以名爲祖師禪。事實上，此種禪，當然也屬於如來所有。若考其源流，靈山一脈，還是從拈花微笑所衍繹，是先啓發於釋尊，然後纔傳承於迦葉。西天四七，東土二三，一花五葉，皆從如來涅槃妙心中流出，所以祖師禪也就是如來禪。倘若誤認爲：此種禪，惟祖師能之，而如來不能，那真是數典忘祖，成爲大笑話了。

祖師禪的特質，是直趣心源，超越識海，所以這時候，不特覓心了不可得，同時也是覓識了不可得。不管第六、第七、第八，到此田地，連影子也都化了，如烈日融冰成水，只覺得一片汪洋，瀕虛透碧，何處更有冰可得？所以若論「打」字，豈有涅槃心中，尙餘動作。若論「七」字，此時一旦不存，安問七八，對象既無，還有何可打？觀此可知修禪七時之所謂打七，也不宜作打擊第七識解了。

在高雄，據我所知，最近有兩個佛教機關，都會打過佛七。一是高雄念佛會，主持者是懶雲法師，二是高雄佛教堂，主持者是月基法師，這兩處法會的情形，確都稱得起莊嚴肅穆。可知近來學佛人士，對於淨土法門，已有深切的瞭解，對於信願行三者，也都能够切實做到，這真是可喜的現象。最可讚佩的是：是高雄佛教堂，於本年一月十二日星期日，佛七圓滿之夜，由月基法師，率全體參加佛七道場的幾百位男女居士，舉行集體發願。事先是將蓮池大師發願文，印刷一千多張，在發願之前，分給大眾，每人一張，然後由月基大師，像學校裏的教授，上國文課堂一般，逐句加以解釋。解釋完畢後，大眾對於願文，已無疑義，那時發願儀式，便正式開始。當對佛跪讀願文時，也是由主七法師，先讀了一句，然後再由大眾循聲朗誦一句，直至讀完全文爲止。這樣對於彌陀經中，本師釋迦牟尼佛，所鄭重啓示的：七日持名，與發願往生兩大法，都可算徹底做到了，參加勝會的：幾百位縉紳主從們，今生必能往生極樂國。這比諸當年遠祖在廬山，集一百二十三人，結蓮社，發願願全體往生極樂國，有何遜色？既然一樣的，都能够往生，則成績復有何不如？一舉就度脫幾百人，所以值得讚佩。

打七時，有幾個問題，值得注意，第一是：打瞌睡。因爲參加打七的人，以男女居士爲多，此輩平時，多在早晨六點鐘左右起床，一旦忽改爲早晨四點起床，將每日睡眠時間，縮短了兩小時。再加以念佛時，聚精會神，用腦力特多，可以說身心交瘁，積之數日，自然呈現頭暈思睡，精神恍惚的現象。雖然有午睡片刻，作爲抵補，然而環境不適，能酣眠者甚少。查台宗禪法，分爲方便與正修二道，方便道又分五科，每科五種，計二十五種。其中第四科調五事裏面，有調睡眠一項，對於睡眠，是取不節不恣辦法，可知恣固不宜，節也不好。在百法中，睡屬於不定心所，蓋過多過少，易陷於昏沉，皆屬惡法，不多不少，神志清明，則屬善法，善惡的斷定，要看情形，所以只好列入不定心所了。於此可知：睡眠的太多和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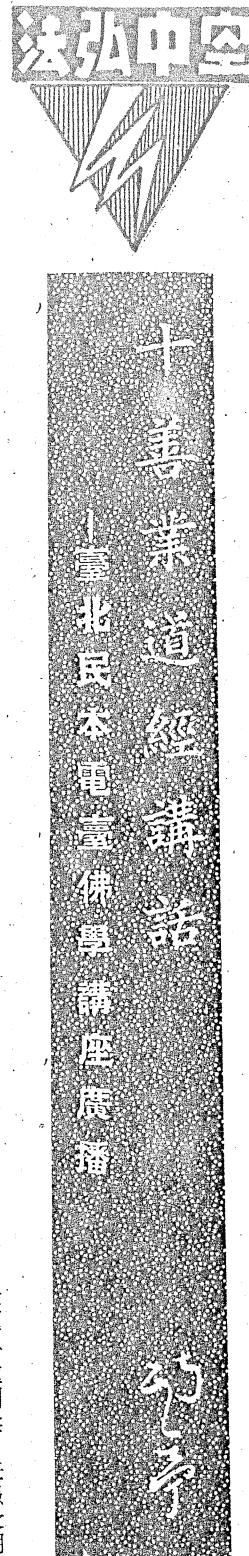
足，都是不宜。

第二是：話多。居士平時，多有俗務，日日周旋於社會上，機關上，親戚朋友中，家庭中，不特身體如磨邊牛，團團打轉，一張嘴也如池畔蛙，閑閑不休。這樣的習氣，薰習既久，雖一旦入於蘭若，這身口二業，總是難得定靜。近來道場中，每鼓勵禁口，極著功效，只要有多數人實行，那麼，談話的機會，自然就會減少了。

第三是：心不定。這是無始以來的習氣，也是生死根本，時久染深，不但今生已也。念佛的大作用，就是要對治這一個壞習氣，有的人爲了這個毛病，心中很着急，想要把它排除掉，可是，愈想排，愈不定，即此想排的一念，也是難念。若論對治方法，有很多種，此中具有特效者：第一是自聽念。其法在念時：攝心在佛，使聲音和意想，都綿密，不高也不沉，口念耳聽，每一字都能聽得清清楚楚，不走失，自然心定。第二是記十念。其法在念時：自第一聲暗數至第十聲，每十聲佛號，作一結束，滿十聲後，再由一數起。用念珠記，或不用念珠記，都可以，這方法也極有效。第三是注阿念。其法在念時：不論六字或四字，都把每句中的「阿」字，抓得緊緊，一點也不放鬆，只要抓住這一字，其餘五字，可以不理它，雖是不理，自然也都跟着存在。有的人，當念六字時，是把阿字一提，再把陀字一兜，這兩個字，宛如上下弧括，把佛號括在裏面，密不透風，也是好方法。

有許多人，認念佛方法，爲太平常，因而瞧不起它，其實，他們小觀了淨土法門，就是不懂淨土法門。縱使撇開他力不講，光就自力邊說，念佛也是定心的妙法，當下念，當下即定，借佛號繫散亂心，如借岸樹繫急流船，一縛便止。這是可以實驗，可以兌現的，任何人都堪以嘗試，並非憑空虛構，無法證實的理論可比。就因爲它具有這樣的特效，所以淨土通禪，念佛三昧，爲一切三昧中王。達摩禪偈云：「外息諸緣，內心無喘，心如牆壁，可以入道」。這一偈若移贈念佛人，也恰到好處。心無喘，就是不要緊張到：使心臟跳快，呼吸氣粗，只要和平、安詳、舒徐、真切，把握得定，捨得穩，就可以了，這是打佛七，乃至任何時念佛的要訣。

近來佛七道場中，有的也提倡持午，「持午」就是過午不食。按行事鈔中三曰：「經中說云：早起諸天食，日中三世諸佛食，日西畜生食，日暮鬼神食，佛制斷六趣因，令同三世佛故。」在律中，比邱非時食，犯波逸。若論此法，如來惟制比邱過午不食，所以居士就沒有持午的必要。然而有兩種理由，居士也當持午：一者，持午理由，既是斷六趣因，也就是拔輪迴根本，使絕六凡生機，如是則於此土，便因心土不投合而不生。既是同三世佛，則於生佛國，便多一增上緣，如是則於淨土，便因心土相投合而得生。倘若習慣上，或生理上，或有胃病等，午後不能不食時，則可以不受，不受並不犯戒律，與出家人不同。二者，持午是有很大的功德，如來爲恐在家人，得不到此種利益之故，所以在八關齋中，定有「不非



「復次，龍王！若離偷盜，即得十種可保信法。何等爲十？一、資財盈積，王賊水火，及非愛子，不能散滅。二、多人愛念。三、人不欺負。四、多方讚美。五、不憂損害。六、善名流布。七、處衆無畏。八、財命、色力、安樂，辯財具足無缺。九、常懷施意。十、命終生天。是爲十。」

前面講的十善業道，其中的第二，是永斷偷盜。什麼是偷盜，爲什麼要永斷偷盜，都已經很詳細的講過。剛才讀的經文，是釋迦世尊，告訴我們，永斷偷盜，所獲得的利益。所以說：復次龍王！復次者，復再於不殺生，可得十種利益的經文以後，再來敘述不偷盜而獲得的利益。

釋迦世尊，招呼娑竭羅龍王說：龍王！如果人們，能永離偷盜，決定可以獲得十種可保信法。保者保障，信者用不失時。也就是所獲得的十種利益，是有保障的，可以說一得永得，不像人世間的功名富貴如曇花一現。

各位聽眾！今天的佛教之聲，仍由南亭法師宣講十善業道經，下面是南亭法師的話，由本臺代爲播送。

各位聽眾！十善業道經，今天講到丙字下第二，不偷盜因果。經上說：

。而且任何人具有不偷盜的因，馬上都可以獲得十種利益，任憑受用，所以叫保信法。以下讓我把十種利益，一一講下去。

一、資財盈積，王賊水火，及非愛子，不能散滅。資財就是動產不動產，因爲財產能資養我們的生命，所以叫資財。盈者盈滿，積者堆積，皆所以顯財產之多。而且國王、盜賊、水災、火災，以及不足喜愛的敗家子，都不能把這因不偷盜而獲得的許多財產，使他消耗，散滅。

這是什麼意思呢？因爲不義之財，決不能永久享受。社會上有句最流行的話，刻薄成家，理無久享。又說：爲富不仁，爲仁不富。刻薄，不仁，並不是偷盜，尚且對於他所有的財產，不能常久享受，何況乎由偷盜而來的呢！這裏所說的偷盜，當然包括了巧取豪奪，貪贓枉法，瞞心昧已，所得來的不義之財。不義之財，依因果定律，是決無久享的道理。因此釋迦世尊，曾經告訴當時的弟子們說：人們的財產，天然的要分成五分：一、國王一分，爲國王所以假借問題，勒逼、捐獻，甚至加你一個冒子，把你的財產，全部充公。而且佛在世時，那些國家的法律，是凡沒有兒子的人，他死後的財產，也是無條件的充公。二、盜賊一分，財產豐裕，常有被惡人強盜或竊取危險。三、水佔去一分。都如霪雨成災，或山洪暴發，江河的缺口，泛漲，都能將你的禾苗淹沒，房屋沖毀。我國的黃河，就常常闢缺口，將附近數十里的人家沖洗乾淨，釀成慘絕人寰的災害。四、火大的火災，如天久不雨，旱魃爲災，赤地千里，使禾苗盡行枯死。五、光

時食」一條，就是要使在家人，亦能得到出家人的利益。受持一日夜，功德尚不可量，何況七日。持了七日之後，到佛七圓滿時，再將一切功德，作一個總回向，莊嚴佛土，求生西方，這就是適應阿彌陀佛的第二十願，凡回向功德者，必定得生之願，無異爲往生多加一重保障。夫忍耐七日，利樂兆劫，像這樣便宜的事，似乎也值得一做。

有的主七法師也禁口，我認爲：這是不大合理的，因爲主七法師，綜理全道場事務，若禁口，則於指揮上有所不便，一也。居士們對於佛法，及山門規矩，每有隔膜處，若請問時，難於作答，二也。上下課時，一切

參加念佛諸衆，如有不合式的行爲，須予隨時糾正，若禁口，則無法執行，三也。語言爲攝受衆生的重要工具之一，即四攝法中的愛語攝，今若一味緘默，則統衆的功用，便會減低，四也。主七法師所肩負的真正責任，是主持道場，統率大衆，換言之：即爲羣衆服務，自己打佛七，只是副作用。禁口雖是打佛七的要著，但若就主七法師的立場說起來，若實行禁口，是利便於爲自己的副作用，而忽略了爲他人的正作用，這當然是顛倒，五也。有此五因，所以主七法師，似乎未便禁口。